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BA HOLDINGS LIMITED**  
**GBA集團有限公司**

**GBA Holdings Limited**  
**GBA 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1)

##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GBA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薪酬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達成共識，安永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安永已於其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的辭任函件中確認，除上述所述外，概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i)安永與本司之間概無意見分歧；及(ii)概無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安永於過往年度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優質服務致謝。

###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經考慮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已議決委任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安永辭任後的臨時空缺，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董事會有權填補核數師職位的任何臨時空缺，並釐定根據該條細則委任的核數師的薪酬。因此，本公司不會為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董事會歡迎國富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GBA 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祖偉**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祖偉先生及郝繼耀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惠珊女士、劉亦樂先生及林芝強先生。